

8.11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复旦大学的 复旦大学动态调控生物电磁测量分析系统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提供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复旦大学动态调控生物电磁测量分析系统采购项目（项目编号：HW2025051901）（项目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230.05669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.13833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阿伦尼斯技术有限公司
日期：2025年06月26日